

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陕政办发〔2024〕12号

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4年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设区市人民政府，省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《2024年陕西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要点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5月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4 年陕西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要点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，按照国务院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要求，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加快效能政府建设，以求真务实的态度、严谨扎实的作风、奋发有为的姿态，为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谱写陕西新篇、争做西部示范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一、持续提升行政审批效能

1. 聚力实施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。制定实施《陕西省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实施方案》，加快推进 2024 年第一批 13 个重点事项落地见效，总结推广一批典型经验。〔省政府办公厅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2. 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。在各市（区）划转事项基本一致基础上，逐步推动全省划转事项大体一致，加快实现高频常办事项“跨市通办”“全省通办”。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原则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审管联动机制，杜绝监管盲区。加强各级业务培训，提升职业素养；注重工作交流互

鉴，促进高效审批服务。〔省政府办公厅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3. 强化行政审批事项清单管理。修订公布 2024 年版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，调整公布最新版行政备案事项清单，明晰权力边界、规范行政运行，推动实现同一事项在全省范围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〔省政府办公厅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4. 开展改革创新和典型案例复制推广。围绕企业群众办事、项目服务保障、产业发展生态等方面，创新开展水电气网联合报装、镇街村居联审联办等小切口改革，探索成熟后全省复制推广。〔省政府办公厅牵头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二、建立完善高效协同监管体系

5. 提升跨部门综合监管效能。持续落实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陕政办发〔2023〕11 号），全面梳理省市县三级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，实施动态更新管理。探索建立综合监管“一业一册”告知制度，积极推进“综合监管一件事”“综合查一次”“一业一查”等改革。〔省市场监管局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6. 积极推进信用监管。认真落实《陕西省 2024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，以深化政务诚信建设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、

扩展信用应用为主线，大力营造全省良好信用氛围，不断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。〔省发展改革委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7. 优化改进监管执法方式。在市场监管领域探索建立“预防为主、轻微免罚、重违严惩”的服务型执法模式，推行约谈告诫、行政指导、责令改正等执法方式，开展柔性执法，指导经营主体主动纠正违法行为。〔省市场监管局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三、加快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

8. 落实数字政府规划体系。深入实施《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印发数字政府建设行动方案，发布数字政府建设“三张清单”编制操作指南，指导相关部门完成数字化建设总体设计。启动数字政府重点项目库建设，形成“建设一批、升级一批、运营一批、谋划一批”的动态管理机制。完善全省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，加快公共数据汇聚治理和共享交换。〔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9. 提升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。充分发挥“秦政通”全省外网协同办公平台总枢纽作用，推动实现各地各部门协同办公系统全量接入，行业应用系统“应接尽接”。〔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10. 构建智能集约支撑体系。加快推进省级政务云资源和电

子政务外网扩容提质，建设政务视频网，提升数据服务支撑能力。省级部门原则不再新建独立机房和数据中心，各市（区）政务云加速对接省级政务云，逐步形成全省一体化云资源管理体系。〔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四、大力优化营商环境

11. 建立更精准的政策体系。认真组织实施《陕西省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实施方案》，以政府有为促进市场有效，加快建设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。〔省发展改革委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12. 建立更科学的评价体系。借鉴兄弟省份先进经验，不断完善指标体系，规范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并用好评价结果，推动以评促改、以评促优。〔省工商联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13. 建立更高效的工作体系。推进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化改革，加快“陕企通”平台与秦务员、“秦政通”、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涉企服务平台互联互通，优先满足先进制造、现代能源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项目用地需求，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，创新不动产登记服务，以重点领域突破带动营商环境整体提升。〔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商务厅牵头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及各市（区）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各地各部门要全方位转变作风，把握目标引领，注重过程管

理，强化结果导向，不断扬长补短，提高工作质效。要结合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落实“三个年”活动要求，加快转变政府职能，提升政府效能。工作落实情况、存在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，及时报送省政府办公厅。

抄送：省委办公厅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军区。

省监委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5月9日印发

共印 750 份